

证券代码：430664

证券简称：联合永道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 万元。由冯国馨本人和张春本人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8 年 11 月 12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张春先生提交的临时议案，审议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本次关联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张春

住所：海淀区上地佳园*栋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冯国馨

住所：海淀区上地西里*栋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张春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，直接控股比例 38.95%。同时，张春

先生持有新余高新区金泰亚盛咨询有限公司 60% 股权，新余高新区金泰亚盛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7.26%，因此，张春先生能够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46.21%。

冯国馨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、董事、总经理，直接控股比例 23.66%。同时，冯国馨先生持有新余高新区金泰亚盛咨询有限公司 40% 股权，新余高新区金泰亚盛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7.26%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系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 万元。由冯国馨本人和张春本人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方为公司无偿提供担保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筹资效率，可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，且不会对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。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筹资，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张春先生提交的《关于增加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的提议函》。

北京联合永道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4 日